

NA SHUI HE SUAN YI BEN TONG

纳税核算 一本通

吴琨 陶新文 编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廣東人民出版社

纳税核算

本通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 书 章 新文 编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廣東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税核算一本通 / 吴琨, 陶新文编著. —广州: 广东经济出版社, 2009.1 (2009.2 重印)

(广东“农家书屋”系列)

ISBN 978-7-5454-0038-0

I. 纳… II. ①吴…②陶… III. 税收会计—基本知识
IV. F81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8059 号

出版发行	广东经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12 楼)
经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惠州日报印务公司 (惠州市江北文华 1 路惠州日报社)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6 1 插页
字数	144 000 字
版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2 月第 2 次
印数	2 001~4 000 册
书号	ISBN 978-7-5454-0038-0
定价	1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发行部地址: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 楼

电话: [020] 38306055 38306107 邮政编码: 510075

邮购地址: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11 楼

电话: (020) 37601950 邮政编码: 510075

营销网址: <http://www.gebook.com>

广东经济出版社常年法律顾问: 何剑桥律师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第一章 纳税核算的基本要求	1
一、纳税核算的依据	1
1. 税收法律法规	2
2. 会计法律法规	4
3. 税收征管范围	5
二、纳税核算的内容	6
1. 纳税核算要素	6
2. 税制构成要素	7
3. 企业纳税程序	9
三、纳税核算的方法	12
1. 纳税核算的前提	13
2. 会计账户的设置	15
3. 账簿、凭证管理	16
4. 发票管理	17
第二章 增值税核算	19
一、增值税核算的内容	19
1. 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	20
2.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20
3. 增值税的税率及征收率	22
4. 增值税的减免	23
5. 增值税核算的其他内容	24
二、增值税的计缴申报	25
1. 销售额的确定	26



目

录

2. 销项税额的计算	30
3. 进项税额的计算	31
4. 应纳增值税的计算	34
5. 增值税款的申报缴纳	36
三、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37
1. 增值税会计科目的设置	38
2. 增值税账务处理的方法	40
3. 增值税账表的设置	47
4.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管理	49
 第三章 营业税核算技巧	 52
一、营业税核算的内容	52
1. 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人	52
2. 营业税的税目及税率	53
3. 营业税的减免政策	55
4. 营业税核算的其他内容	56
二、营业税的计算申报	58
1. 应税营业额确认的技巧	58
2. 应纳税营业额的计算	63
3. 营业税的申报缴纳	63
三、营业税的账务处理	64
1. 营业税会计科目的设置	64
2. 营业税计提的核算	65
 第四章 消费税核算技巧	 67
一、消费税核算的内容	67
1. 消费税的纳税义务人	67

2. 消费税的税目及税率	68
3. 消费税核算的其他内容	73
二、消费税的计缴申报	74
1. 消费税应税销售额的确定技巧	75
2. 应纳消费税的计算技巧	78
3. 消费税的申报缴纳	81
三、消费税的账务处理	81
1. 消费税会计科目的设置	81
2. 销售应税消费品的账务处理	82
3.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的处理	83
4. 进出口应税消费品的处理	84
5. 金银首饰零售业务等的账务处理	85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核算技巧	86
一、企业所得税核算的内容	86
1.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86
2.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88
3. 企业所得税税率	89
4. 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89
二、企业所得税的计缴申报	97
1.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97
2. 资产的税务处理	108
3. 应纳税额的计算	114
4. 特别纳税调整	118
5. 申报缴纳	121
三、企业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124
1. 暂时性差异的类型	125



目
录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的确认及计量	126
3. 所得税费用的核算	127
4. 递延所得税的特殊处理	132
第六章 个人所得税核算技巧	133
一、个人所得税核算的内容	133
1.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133
2.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范围	134
3. 个人所得税的税率	135
4. 个人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37
5.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期限	139
二、个人所得税的计缴申报	140
1. 工资、薪金所得的计税方法	140
2.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的计税方法	143
3. 承包、承租所得的计税方法	144
4. 其他个人所得的计税方法	145
5. 个人所得税的申报缴纳	146
三、个人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147
1. 个人所得税核算的会计科目	147
2. 工资、薪金所得的账务处理	148
3. 承包、承租经营所得的账务处理	148
4. 其他个人所得的处理	149
第七章 关税核算技巧	150
一、关税核算的内容	150

1. 关税的纳税义务人·····	150
2. 关税的税则、税目及税率·····	151
3. 关税的减免政策·····	152
二、关税的计缴申报·····	153
1. 完税价格的确定·····	153
2. 应纳关税的计算·····	156
3. 关税的缴纳申报·····	157
三、关税的账务处理·····	158
1. 工业企业关税的财务处理·····	159
2. 商业企业关税的账务处理·····	159
 第八章 其他税种的核算技巧·····	 161
一、资源税核算技巧·····	161
1. 资源税核算的内容·····	161
2. 资源税的计缴申报·····	163
3. 资源税的账务处理·····	165
二、城市维护建设税核算技巧·····	166
1. 城建税核算的内容·····	166
2. 城建税的计缴申报·····	167
3. 教育费附加的核算·····	168
4.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的账务处理·····	168
三、印花税核算技巧·····	169
1. 印花税核算的内容·····	169
2. 印花税的计缴申报·····	171
3. 印花税的账务处理·····	173
四、城镇土地使用税核算技巧·····	174
1.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核算内容·····	174



目

录

2.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计缴申报	176
3.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账务处理	176
五、财产和行为税类核算技巧	177
1. 房产税核算技巧	177
2. 车船使用税核算技巧	179
六、特定目的税类核算技巧	181
1. 土地增值税核算的内容	181
2. 土地增值税的计缴申报	182
3. 土地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184
后记	185



第一章 纳税核算的基本要求

纳税核算是以国家现行的税收法律法规为依据,运用会计核算理论和核算方法,连续、系统、全面地反映企业税务活动情况的一项经济管理工作。纳税核算工作是围绕企业的纳税活动情况展开的,一方面企业通过核算,依法确认、计算、申报、缴纳各项应纳税款,向税务管理部门正确反映纳税情况,履行纳税人应尽的纳税义务;另一方面企业通过税务核算,向企业的决策者提供有用的税务信息,作为经营决策的重要参考。

纳税核算是企业会计核算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其特定的核算依据和核算技巧。企业办税人员应从对纳税核算基本要求的充分了解开始,逐步掌握不同税种的核算特点和方法,在实践工作中不断地学习和训练,才能熟练地运用税务核算技巧,达到及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税务信息的目的。

一、纳税核算的依据

税收活动直接涉及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因此企业在进行纳税核算时必须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具体地说,是指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准确地计算应纳税款并及时足额地缴纳;在进行业务处理时,必须遵循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和核算方法,正确地进行会计处理,向有关各方提供有





用的纳税信息。企业纳税核算的依据主要包括税收法律法规、会计核算制度和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

1. 税收法律法规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一个企业的任何税务工作都必须以税法为依据，纳税核算的技巧也必须在税法允许的条件下才能运用。在进行纳税核算时，要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我国现行的税收法律法规主要有：

（1）税收程序类法律法规

税收程序法是指税务管理方面的法律，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
-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税收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行政复议法》。

（2）流转税类法律法规

流转税是对流转额征税的税类，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等税种，与商品的生产、流通、消费及劳务的提供等有着密切的联系。我国现行的流转税类法律法规主要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3）所得税类法律法规

所得税主要是对企业生产经营者的利润和个人纯收入的所得额课税的税类，现行的法律法规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





(4) 资源税类法律法规

资源税主要是对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差异而形成的级差收入课税的税类，现行的法律法规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

(5) 特定目的税类法律法规

特定目的税类主要是国家为了达到特定目的而规定对特定对象或特定行为课税的税类，现行的法律法规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
-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

(6) 财产、行为税类法律法规

财产、行为税类法律法规是对某些财产和行为课税的法律规定，主要有以下几种：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施行细则；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暂行条例》；
-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税暂行条例》；
-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使用税暂行条例》；
-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使用牌照税暂行条例》；
- ⑦《中华人民共和国屠宰税暂行条例》。

(7) 关税类法律法规

关税主要是对进出我国国境的货物、物品征税的税类，由海关机关负责征收，主要的法律依据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海关吨税暂行办法》。

上述七类法律法规包括了我国现行税收体系中的 18 个税种，构成一个完整、严密的税收法律体系。企业在进行税务核算时，必须透彻了解企业应纳税的法律规定，才能做到有的放矢，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灵活运用有关的核算技巧进行核算工作。

2. 会计法律法规

企业既要以国家现行的税收法律法规为依据计缴申报应纳税款，又必须按会计核算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调整税法规定和会计理论之间的差异，将税务活动情况转化成财务报告中披露的有关纳税会计信息。纳税核算方面的会计法律法规主要有：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②《企业会计准则》；
- ③《企业财务通则》；
- ④《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的规定》；
- ⑤《关于营业税会计处理的规定》；
- ⑥《关于消费税会计处理的规定》；
- ⑦《关于资源税会计处理的规定》。

上述会计法律法规体系只是规定了税务核算的基本方法和主要税种的会计处理，在具体的账务处理时，企业办税人员还要以税法有关的实施细则和各地的具体规定为依据，例如核算土地增值税时则以《关于印发企业交纳土地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在实际工作中，会出现税法规定和会计核算理论不一致的情况，如企业所得税中关于应纳税所得额和会计利润计算标准不一致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应先按税法规定计缴申报税款，然后再按会计制度进行相应的账务调整。



3. 税收征管范围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和我国的实际情况，我国的税收分别由税务（分为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两个系统）、财政、海关等部门负责征收管理。企业知道了税收征管的范围，在纳税时就可根据本企业应缴纳的税种，到相应的征收机关履行纳税义务。各征税机关的征管范围主要内容如下：

（1）国家税务局系统征管项目

国家税务局系统征管项目有：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铁路部门、各银行总行、各保险总公司集中缴纳的营业税、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中央企业缴纳的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所属企业、事业单位组成的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缴纳的所得税，地方银行、非银行金融企业缴纳的所得税，海洋石油企业缴纳的所得税、资源税，证券交易税，个人所得税中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征收的部分中央税的滞纳金、补税、罚款。

（2）地方税务局系统征管项目

地方税务局系统征管项目有：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不包括上述由国家税务局系统负责征收管理的部分），地方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缴纳的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不包括对银行储蓄存款利息所得征收的部分），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土地增值税，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税，车辆购置税，印花税，契税以及其地方附加，地方税的滞纳金、补税、罚款。

（3）海关部门征管项目

海关部门征管项目有：关税，行李和邮递物品进口税、船舶吨税。此外，负责代征进出口环节的增值税和消费税。



二、纳税核算的内容

企业的办税人员在了解了纳税的依据之后，就应对纳税核算的内容有明确的认识，知道纳税时该如何进行核算。纳税核算的内容是企业进行纳税核算的具体对象，从会计理论的角度而言是会计要素，从税法规定的角度而言是税制要素和纳税过程。办税人员只有在明确核算内容的基础上，才能合理地进行纳税核算。

1. 纳税核算要素

纳税核算要素是对纳税核算对象进行的会计分类，是进行纳税确认和计量的依据。纳税核算要素与财务会计要素虽然在总体上是一致的，但在具体内容上纳税核算的范围要相对狭窄一些。

（1）资产

资产是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控制的经济资源。在纳税核算中，主要是反映纳税活动造成的资产增减变动情况，监督企业资产核算方法对应纳税额的具体影响。如企业缴纳税款时，会引起银行存款的减少；企业采用不同的存货计价方法，对计算当期所得税会有影响。

（2）负债

负债是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需要企业用资产或劳务偿付的现时义务。在纳税核算中，主要是反映纳税活动造成负债金额增减变动情况，监督企业税款的计缴情况。如通过对“应交税费”科目的核算，反映企业应交而未交的税款情况等。

（3）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对企业净资产所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纳税活动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收益分配问题上。

（4）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出让资产使用（所有）权等经营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总收益。收入是计算流转税的依据，也是计算所得税的前提条件。

（5）费用

费用是指企业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所发生的各项经济利益支出。正确核算一定会计期间的费用总额与同期收入总额，是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基础。

2. 税制构成要素

企业在通过核算要素反映纳税活动对整个企业影响情况的同时，还要根据税制的构成要素了解不同税种的计算方法。税制构成要素是税收内容的具体表现，它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即对什么征税、征多少税、税款由谁来负担和缴纳。从税法规定的具体内容而言，税收制度的构成要素一般包括以下项目：

（1）纳税义务人

是指按照税法规定，一切履行纳税义务的法人、自然人及其他组织，不同的税种根据其征税对象的不同规定了相应的纳税义务人。与纳税义务人相关的概念还有扣缴义务人，是指税法规定有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义务的单位和个人，如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是支付个人所得的单位或者个人。



（2）征税对象

是指税法规定征税的目的物，即对什么征税，这是国家据以征税的依据。我国现行税种都有自己特定的征税对象，作为区别不同税种的主要标志，如增值税的征税对象是商品销售或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在生产流通过程中的增值额。在明确征税对象后，即可规定计算各种应纳税款的依据或标准，将征税对象在“量”予以具体化。

（3）税目

是各个税种对征税对象所规定的具体征税项目，反映了征税的具体范围，代表了征税的广度。如资源税，就具体规定了原油、天然气等7个税目。

（4）税率

税率是应纳税额与征收对象的征收比例或征收额度，体现了征税的深度。税率的高低，直接影响到纳税企业的税收负担的大小，是税收制度的中心环节。我国现行的税率主要有：

① 比例税率。即对同一征税对象不分数额大小，统一规定相同的征收比例，如增值税、营业税等税种都采用比例税率。

② 超额累进税率。即将征税对象按其数额大小划分成若干等级，每个等级由低到高规定相应的税率，但每一纳税人的征税对象则依所属等级同时适用几个税率分别计算，将计算结果相加后得出应纳税款，如个人所得税就采用这种税率。

③ 超率累进税率。即按征税对象数额的相对率划分为若干级距，分别规定相应的差别税率，当相对率超过一个级距时，对超过部分按高一级税率计算税款，如土地增值税就采用这种税率。

④ 定额税率。即按征税对象确定的计税依据直接规定一个固定的税额，如资源税、车船使用税就采用这种税率。

